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pace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恆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48)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告

摘要

-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收益約為213,088,000澳門元，較二零一九年同期之收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266,155,000澳門元)減少約19.9%，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溢利約為24,954,000澳門元，而二零一九年同期溢利約為33,857,000澳門元，減少約26.3%。
-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之每股基本盈利為3澳門仙(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5澳門仙)，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減少2澳門仙或40.0%，與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一致。
-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任何中期股息。

恆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半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前期」)的比較數字。

綜合損益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以澳門元表示)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澳門元	二零一九年 千澳門元
收益	2	213,088	266,155
銷售成本		<u>(165,245)</u>	<u>(202,342)</u>
毛利		47,843	63,813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754	765
一般及行政開支		<u>(15,027)</u>	<u>(20,554)</u>
經營溢利		33,570	44,024
融資成本		(5,117)	(3,662)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的業績		<u>266</u>	<u>—</u>
除稅前溢利	3	28,719	40,362
所得稅	4	<u>(3,765)</u>	<u>(6,505)</u>
期內溢利		<u>24,954</u>	<u>33,857</u>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24,954	33,857
非控股權益		<u>—</u>	<u>—</u>
期內溢利		<u>24,954</u>	<u>33,857</u>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5	<u>0.03澳門元</u>	<u>0.05澳門元</u>

綜合其他全面收益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以澳門元表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澳門元	千澳門元
期內溢利	24,954	33,857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持作自用土地於轉換用途為投資物業 之重估盈餘(除稅後淨額，稅費為零)	—	26,265
	24,954	60,122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澳門以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17	3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24,971	60,125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24,971	60,125
非控股權益	—	—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24,971</u>	<u>60,125</u>

綜合財務狀況表(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以澳門元表示)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澳門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澳門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448	5,986
投資物業	6	110,210	110,210
投資於一間聯營公司		11,523	11,257
投資於保險合約		2,573	2,573
		<u>128,754</u>	<u>130,026</u>
流動資產			
合約資產		51,717	53,86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7	515,579	498,777
有抵押存款		69,702	41,67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不包括銀行透支)		55,931	11,021
		<u>692,929</u>	<u>605,337</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8	45,865	62,389
銀行貸款及透支以及其他借貸		296,357	220,285
租賃負債		1,210	2,309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2,828	2,828
應付稅項		40,818	37,574
		<u>387,078</u>	<u>325,385</u>
流動資產淨值		<u>305,851</u>	<u>279,952</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434,605</u>	<u>409,978</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2,692	2,691
租賃負債		3,028	3,373
		<u>5,720</u>	<u>6,064</u>
資產淨值		<u>428,885</u>	<u>403,914</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7,828	7,828
儲備		421,008	396,037
非控股權益		49	49
權益總額		<u>428,885</u>	<u>403,914</u>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澳門元表示)

1 編製基準

本中期財務報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包括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本中期財務報告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七日獲授權刊發。

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的中期財務報告須由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和假設。此等判斷、估計和假設會影響政策應用和按年初至今基準所呈報的資產與負債、收入及支出金額。實際結果或會有別於此等估計。

本中期財務報告載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精選附註解釋。附註包括對理解本集團自二零一九年年度財務報表刊發以來的財務狀況及表現的變動屬重要的事件及交易的說明。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其附註並不包括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全套財務報表所需的全部資料。

納入中期財務報告中作為比較資料的有關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資料，並不構成該財政年度本公司的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但該等財務資料均摘取自該等財務報表。

編製中期財務報告時採用的會計政策、呈列基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編製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時所採用者一致，採納下列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納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除外。

下列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採納，但對本集團本期及過往會計期間所匯報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修訂本)，財務報表的列報
-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更及錯誤
-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修訂本)，業務合併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金融工具：披露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二零一四年)(修訂本)，金融工具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租賃
- 二零一八年財務報告概念框架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任何其他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

2 收益及分部呈報

本集團按業務類別(裝修工程及樓宇建造工程)及地區管理其業務。本集團以與本集團最高層管理人員用於資源分配及業績考評的內部報告資料相一致的方式,已確認以下兩個可呈報分部。概無合併計算經營分部組成以下可呈報分部。

(a) 分拆收益

按業務類別及客戶地理位置劃分的客戶合約收益分拆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澳門元	千澳門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客戶合約收益		
按業務類別分拆		
—來自裝修工程的收益	179,060	171,989
—來自樓宇建造工程的收益	34,028	94,166
	<u>213,088</u>	<u>266,155</u>
按客戶地理位置分拆		
—澳門(經營所在地)	114,593	172,989
—香港	98,495	93,166
	<u>213,088</u>	<u>266,155</u>

裝修工程及樓宇建造工程指本集團於一段時間內履行各相關合約的履約責任。裝修工程及樓宇建造工程為期2至24個月不等(二零一九年:2至30個月)。

(b) 於報告日期存續的客戶合約所產生預期將於日後確認之收益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現有合約項下分配至餘下履約責任之交易價總額為348,652,000澳門元(二零一九年:324,609,000澳門元)。該金額指預期將於日後確認的來自客戶與本集團訂立的建築合約的收益。基於報告期末可供本集團查閱之資料,本集團將於工程竣工時確認該金額,而工程預期將於未來1至19個月內竣工(二零一九年:1至25個月)。

(c) 分部資料

本集團按業務類別管理其業務。本集團以與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用於資源分配及業績考評的內部報告資料相一致的方式，已呈列以下兩個可呈報分部。概無合併計算經營分部組成以下可呈報分部。

- 裝修工程：此分部涉及執行裝修工程，包括採購物料、地盤監督、分包商管理、整體項目管理、室內裝修及現有樓宇的改建工程。
- 樓宇建造工程：此分部涉及結構性樓宇工程，包括採購物料、地盤監督、分包商管理及整體項目管理。

本集團之分部資產及負債並無定期向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匯報。因此，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呈列可呈報資產及負債。

(d) 分部業績

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按下列基準監控各個可呈報分部應佔業績：

收益及開支參考該等分部產生之收益及該等分部所產生之開支分配至可呈報分部。一個分部向另一個分部提供之協助(包括共用資產)則不予計量。

呈報分部溢利所採用之計量指標為毛利。

(e) 有關損益之資料

按業務類別劃分的分拆客戶合約收益以及期內有關就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提供予本集團最高層行政管理人員的本集團可呈報分部資料載列於下文。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裝修工程		樓宇建造工程		裝修工程		樓宇建造工程		總計	
	-澳門		-澳門		-香港		-香港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澳門元	千澳門元	千澳門元	千澳門元	千澳門元	千澳門元	千澳門元	千澳門元	千澳門元	千澳門元
可呈報分部收益	80,565	171,989	34,028	1,000	98,495	-	-	93,166	213,088	266,155
可呈報分部溢利	22,530	33,464	7,423	276	17,890	-	-	30,073	47,843	63,813

本集團以「毛利」計量可呈報分部溢利。

(f) 可呈報分部溢利對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澳門元	二零一九年 千澳門元
可呈報分部溢利	47,843	63,813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754	765
融資成本	(5,117)	(3,662)
未分配總部及企業開支	(15,027)	(20,554)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的業績	266	—
	<u>28,719</u>	<u>40,362</u>
綜合除稅前溢利	<u>28,719</u>	<u>40,362</u>

3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澳門元	二零一九年 千澳門元
(a) 融資成本		
銀行貸款及透支以及其他借貸利息	5,000	3,516
租賃負債利息	117	146
	<u>5,117</u>	<u>3,662</u>
(b) 其他項目		
折舊費用		
—自有物業、廠房及設備	78	81
—使用權資產	864	1,213
利息收入	(242)	(725)
	<u>690</u>	<u>569</u>

4 所得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澳門元	二零一九年 千澳門元
即期稅項—澳門所得補充稅	1,174	4,562
即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2,590	1,943
遞延稅項—暫時差額的產生及撥回	1	—
	<u>3,765</u>	<u>6,505</u>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法例及法規，本集團於相應司法權區毋須繳納任何所得稅。

澳門所得補充稅乃按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超過600,000澳門元(二零一九年：600,000澳門元)的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2%(二零一九年：12%)計算。

香港政府於二零一八年三月頒佈《二零一八年稅務(修訂)(第3號)條例》(「該條例」)，引入利得稅兩級制。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公司的首2百萬港元應課稅溢利將按8.25%徵稅，而剩餘的應課稅溢利則按16.5%徵稅。該條例自二零一八至二零一九年課稅年度起生效。因此，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香港利得稅撥備乃根據利得稅兩級制計算。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企業所得稅按25%(二零一九年：25%)計算。由於中國實體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計提企業所得稅。

5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母公司普通權益股東應佔溢利24,954,000澳門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3,857,000澳門元)及760,000,000股加權平均普通股(二零一九年：760,000,000股)。

(b) 每股攤薄盈利

由於本集團於兩個期間均無具攤薄作用之潛在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6 投資物業

將持作自用的土地的用途變更為投資物業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由於本集團全部持作自用的土地及樓宇的用途發生改變而轉至投資物業，於轉變日，公平價值乃由董事參考專業估值使用剩餘價值法釐定，並分類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價值計量所界定的第三層級公平價值計量。因此，為數26,265,000澳門元的重估盈餘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

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報告期末，應收賬項(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基於發票日期(或收益確認日期(倘較早))及扣除呆賬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澳門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澳門元
1個月內	34,642	11,432
1至3個月	32,214	64,081
3至6個月	134,487	80,897
6至12個月	70,685	158,851
超過1年但少於2年	78,213	72,350
超過2年但少於3年	-	1,137
應收賬項，扣除虧損撥備	350,241	388,748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65,338	110,029
	515,579	498,777

該結餘是指就於正常業務過程中所執行的服務而應收客戶的款項。該等款項一般應自發票日期起計45日內結算，因此全部分類為流動。本集團根據歷史違約信貸經驗及可獲得之前瞻性資料評估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應收關聯方款項零澳門元(二零一九年：零澳門元)，該等款項乃屬貿易相關、無擔保、免息及應自發票日期起計45日內到期。

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報告期末，應付賬項(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基於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澳門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澳門元
1個月內	3,214	3,615
1至3個月	3,327	303
3至6個月	5,824	411
6個月以上	15,148	24,334
貿易應付款項	27,513	28,663
應付保留金	14,985	15,48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367	18,243
	45,865	62,389

9. 股息

董事不建議本公司就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股息。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向其權益股東宣派或派付股息。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由於二零一九年冠狀病毒疫情(「COVID-19疫情」)的影響已延續至二零二零年，此對於全球經濟及本集團而言是艱難的半年。本集團努力透過遞交更多項目標書來維持業務並加強其向客戶提供的裝修工程及樓宇建築工程的質量控制。

值得慶幸的是，本集團的業務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末開始恢復。本集團繼續專注於為澳門及香港的酒店及物業擁有人提供裝修工程。樓宇建築工程較前期有所減少，乃主要由於在二零一九財政年度末之前位於香港的樓宇建築工程完工、部分受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位於澳門的樓宇建築工程動工的抵銷所致。

儘管與二零一九年同期相比，本集團錄得收益下降，由於項目及行政成本均由管理層及項目團隊負責人嚴格控制，故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綜合損益表中錄得正值。本集團目前專注於手頭項目，正在尋找新商機，並為下半年做好奮鬥的準備。

本集團收益主要來自(i)裝修工程；及(ii)樓宇建造工程。相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377.5百萬澳門元，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新獲得的裝修工程和樓宇建造工程項目總合同金額約228.6百萬澳門元。

財務回顧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收益約為213.1百萬澳門元(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約266.2百萬澳門元)。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期內溢利約25.0百萬澳門元(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約33.9百萬澳門元)。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有6個在建項目(5個為裝修項目及其中1個為樓宇建造項目)，包括於本期間獲授的4個裝修項目及1個樓宇建造項目。

收益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收益約為213.1百萬澳門元，較二零一九年同期約266.2百萬澳門元減少約19.9%。

本集團的收益減少主要歸因於項目數目減少及若干項目因年初的COVID-19疫情延期。

來自澳門裝修工程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172.0百萬澳門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80.6百萬澳門元。該減少主要歸因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獲授的裝修工程項目數目減少。

與前期相比，來自樓宇建造工程的收益減少主要歸因於在香港的樓宇建造項目完工。

主營業務成本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主營業務成本約為165.2百萬澳門元，較二零一九同期約202.3百萬澳門元，成本減少和收入減少成正比。

本集團主營業務成本減少乃主要歸因來自樓宇建造項目的分包工程成本和直接人工成本降低。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毛利下降約16.0百萬澳門元至約47.8百萬澳門元(前期：約63.8百萬澳門元)，毛利率減少至約22.5%(前期：約24.0%)，毛利率下降主要歸因樓宇建造項目的毛利率減少。

其他收入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其他收入主要分別包含利息收入約0.2百萬澳門元及0.7百萬澳門元。

一般及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20.6百萬澳門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15.0百萬澳門元。

減少約26.9%乃主要歸因於行政員工成本減少。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主要指銀行借款、透支及其他貸款的利息。融資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3.7百萬澳門元增加約1.5百萬澳門元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5.1百萬澳門元。該增加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的平均未償還銀行貸款及透支以及其他借款增加所致。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6.5百萬澳門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3.8百萬澳門元。該減少與半年度除稅前溢利減少一致。

半年度溢利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除稅後溢利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33.9百萬澳門元減少至約25.0百萬澳門元，主要歸因於上述各項的合併影響。

公司財務及風險管理

流動資金、財務及資本資源

現金狀況

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為約55.9百萬澳門元，意味著相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1.0百萬澳門元增長約44.9百萬澳門元，此乃由於結算應收賬款已收回款項部分抵銷裝修及樓宇建造項目的直接成本付款所致。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債務包含約296.4百萬澳門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220.3百萬澳門元)的銀行貸款及透支以及其他借款，部份銀行貸款以抵押銀行存款作抵押。

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槓桿比率(由總債務除以總權益，總債務包含非在一般業務中發生的應付賬款)為0.9，而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槓桿比率為0.8。

該增加主要歸因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銀行貸款及透支以及其他借款增加所致。

庫務政策

在庫務政策上，本集團採取審慎的理財原則，故回顧期間一直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本集團不斷評估其客戶的信用狀況及財政狀況，務求降低信貸風險。為管控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資金結構能滿足其不時的資金需要。

外幣風險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若干銀行結餘以港元(並非各集團實體功能貨幣)計值。由於澳門元與港元掛鈎，故本集團並無受到重大外幣風險影響。

資本架構

股份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十六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自該日起，本公司的資本架構並無變動。本公司的資本包括普通股及其他儲備。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資本承擔(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或然負債為約20.4百萬澳門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40.6百萬澳門元)。該減少主要由於就邀請投標向潛在客戶作出的銀行擔保減少。

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屬公司及合資公司。

所持重大投資

除了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外，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公司股權的重大投資。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其他計劃。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76名僱員(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99名)。薪酬由參考現行市場條款及依照工作範疇、職責和每個僱員的表現所決定。

本公司採納一項股權計劃，依據該計劃，本集團董事和僱員有權認購股份。本地僱員還可以根據他們各自的表現和本集團盈利情況獲得年終獎。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日，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獲本公司當時的股東批准並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旨在令本公司可靈活給予合資格參與者激勵、獎賞、酬勞、報酬及福利，以及達致董事會不時批准的其他目的。自購股權計劃採納之日起直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購股權計劃項下亦無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報告期後事項

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之後無重大事項發生。

股息

董事會在考慮宣派股息時已考慮到本集團整體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資本要求等因素。董事會不建議就半年度派付任何股息。

前景

二零二零財政年度上半年對本集團來說是一個充滿挑戰的半年，與去年同期相比，本集團的收入有所下降。我們注意到，由於自COVID-19疫情以來若干項目出現延期，故澳門酒店及賭場的裝修工程的收入出現下降以及香港樓宇建築工程收益有所減少。

儘管如此，部分項目已於接近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期間末復工。管理層認為，基於上述原因以及在建項目的項目團隊為控制成本所作出的努力，本集團將於二零二零財政年度下半年重回正軌。

企業管治常規及其他資料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準之企業管治，以保護其股東利益，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性。董事會已審閱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並信納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遵守載列於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所有守則條文及建議最佳常規(如適用)。

遵守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有關董事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各董事確認其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充足的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獲取的公開資料以及據董事所知，自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起至本公告日期期間，本公司一直維持充足公眾持股量。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第C.3段。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范駿華先生、李秉鴻先生及梁逸鸞女士(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范駿華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通過對本集團財務匯報提供獨立審閱及監察以及審閱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制度，促使內部控制的效能以及外聘及內部審核工作達到滿意的水平，協助董事會履行責任。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常規，並對審核工作、內部控制、風險管理及財務匯報事宜(包括審閱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進行討論。審核委員會認為，該中期業績符合適用會計準則、上市規則項下規定及其他適用法律規定，且已作出充分披露。

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刊登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公告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spacegroup.com.mo)刊登。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全部資料)將於適時寄發予股東，並於聯交所及本公司各自的網站刊登。

代表董事會
恆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謝鎮宇
主席

香港，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謝鎮宇先生、李瑞娟女士及何光宇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范駿華先生、李秉鴻先生及梁逸鸞女士。